

全港日本文化常識問答大賽 2009  
(全香港日本事情クイズ大会 2009)

主催  
香港日本文化協會

後援  
在香港日本國總領事館  
日本國家旅遊局  
國際交流基金  
日本香港觀光交流年 2009  
日清食品有限公司  
UCC 總代理味珍味有限公司  
玉皇朝控股有限公司

\*\*\*\*\*

**報名參賽須知**

1. 比賽日期： 2009 年 10 月 4 日(星期日)
2. 比賽時間： 下午 2:00 開始  
參賽者請於下午 1:30 前到達會場報到。  
比賽開始後遲到者不得入場，請準時出席。
3. 比賽會場： 九龍灣展貿中心 3F 環宇廳 Rotunda  
\* 前往會場方法，請參考後頁地圖。
4. 獎項及獎品：

冠軍一組	來回香港及日本機票 3 套； 豐富現金獎
亞軍一組	豐富現金獎
季軍一組	豐富現金獎
優異獎兩組	豐富獎品
特別獎三組	豐富獎品
5. 參賽資格： 凡現正或曾於各大院校・專科學校・中學修讀日語課程之學生或社會人仕均可參加。報名費用全免。  
\* 為公平起見，曾於是項大賽獲得冠軍、亞軍、季軍者不得參加是次比賽。
6. 組隊方式： 比賽以 3 人一組的隊際形式舉行。  
每隊 3 人，比賽當日出席隊員人數不得少於 2 人，隊長必須出席。  
自由組隊，同一組內隊員可來自不同院校、團體或個人。  
一經報名，不得更改隊員名單。  
參賽隊伍上限為 300 隊，報名從速，額滿即止。  
每組請指定一位組員作為隊長（聯絡人），負責所有與本會聯絡事宜。隊長有責任將資訊轉告各隊員。
7. 報名方式： 請填妥參賽表格，於 2009 年 9 月 25 日前，以電郵、郵寄、或親身交回下列地址：**中環干諾道中 19~20 號馮氏大廈 2 樓 香港日本文化協會**  
(如以郵寄方式遞交，申請表日期以郵截日期為準)  
電郵：info@japansociety-hk.org

\*主辦單位收到報名申請後將儘快以電郵方式聯絡隊長確認參賽身分，  
如於 9 月 30 日前仍未收到通知，請致電本會查詢。

8. 參賽者亦可於下列網址下載報名表格：<http://www.japansociety-hk.org>

9. 比賽當日請帶備： 1/ 身份證 2/ 書寫工具及橡皮擦等

10. 比賽形式：

- 全部以中文／廣東話提問及作答，**問答內容與參加者之日語水平並無直接關係。**
- 問題內容環繞與日本有關的事情，範圍廣泛，包括：觀光、流行文化（娛樂·消閑）、歷史、地理、體育、經濟、科學等。
- 問題以多項選擇題(Multiple Choice)為主，大部份問題輔以影片、照片、聲帶等多媒體、以提高比賽趣味性。
- 比賽分初賽和決賽兩部份，初賽得分最高之 5 隊即時進入決賽。
- 初賽以筆試形式進行，參賽隊伍須於大會指定時間內完成作答。所有答案會即時交由評審委員會核對，答案亦會即場公開揭曉。
- 決賽分為必答題及搶答題兩部份。
- 一旦有同分情況導致未能分出勝負之時，大會即時安排對決題，以決定勝出隊伍。
- 比賽進行期間參加者嚴禁拍攝現場環境或比賽題目；不得翻閱任何書刊筆記，或使用各式電子工具，包括電子手帳、辭典及手提電話等，違規隊伍即時取消參賽資格。

11. 比賽當日所有答案中出現的文字和發音以香港中文翻譯版本為準，大會亦接受日文及英文答案，惟一切爭議，以評審委員會所作之最後裁決為準，參加者不得異議。

12. 如天文台於比賽當日早上 11 時後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黑雨警告時，大會活動將會取消。主辦單位將最遲於早上 11 時個別聯絡各組長另作安排。

13. 查詢電話：2537-3797 / 2526-3529

\* 由於場地所限，大會不設公眾席。

### 九龍灣展貿中心地圖及前往九龍灣展貿中心交通工具

**HITEC 國際展貿中心**  
Hongkong International Trade & Exhibition Centre

**往國際展貿中心交通圖**

圖中顯示了前往國際展貿中心的各種交通路線，包括巴士、地鐵、單車徑和步行徑。圖例如下：

- P 停車場
- 步行路線
- 巴士站
- 的士站

駕車人士可參考以下路線前往國際展貿中心

舊機場隧道線	美孚油站左轉
東隧線	經宏照道/常悅道
太子道線	經啟祥道
德福花園線	經啟祥道
牛頭角線	經啟祥道

**途經九龍灣米之巴士線**

路線	往	來
1A	尖沙咀碼頭	秀茂坪(中)
3D	慈雲山(中)	觀塘(月華街)
11B	九龍城碼頭	觀塘(翠屏道)
11C	竹園邨	秀茂坪(上)
11D	樂富	觀塘碼頭
13X	尖沙咀碼頭	秀茂坪(中)
14	中港碼頭	油塘(高超道)
15	紅磡碼頭	藍田(北)
16	維港灣	藍田(廣田邨)
17	愛民(何文田)	觀塘(月華街)
38	葵盛(東)	藍田地鐵站
40	荃灣碼頭	麗港城
42C	長亨邨(青衣)	藍田地鐵站
62X	屯門市中心	油塘(高超道)
70X	上水	觀塘(翠屏道)
74A	太和(大埔)	觀塘碼頭
74X	大埔中心	觀塘碼頭
80	美林(大圍)	觀塘碼頭
80X	秦石(沙田)	觀塘碼頭
83X	廣源(沙田)	觀塘碼頭
89B	沙田圍	觀塘(雅麗道)
89C	恆安邨(馬鞍山)	觀塘(翠屏道)
89D	利安邨(馬鞍山)	藍田地鐵站
89X	沙田火車站	觀塘(月華街)
93K	旺角火車站	寶琳邨(將軍澳)
258D	良景邨(屯門)	藍田地鐵站
259D	屯門碼頭	藍田地鐵站
269C	天水圍市中心	觀塘碼頭
293P	旺角火車站	寶琳邨(將軍澳)
889	沙田馬場	觀塘碼頭
A22	機場	藍田地鐵站

**途經國際展貿中心之巴士線**

路線	往	來
11X	紅磡火車站	秀茂坪(上)
98D	尖沙咀東	坑口(北)
215X	九龍地鐵站	藍田(廣田邨)
219X	尖沙咀(循環線)	麗港城
224M	九龍灣米(循環線)	德福花園
224X	尖沙咀東(循環線)	啟業

全港日本文化常識問答大賽 2009  
(全香港日本事情クイズ大会 2009)

參賽者須知

1) 會場登記

- 大會將於下午 1:00 開始接受登記，參賽隊伍必須在 1:30 前到達會場報到。
- 比賽準時在下午 2:00 開始。
- 由隊長代表向大會報到，登記時隊長必須出示各隊員身份證，以確認身份。未能出示身份證者不獲大會印發之入場貼紙。
- 出賽者必須與報名時提供之名單相同，不得臨時換人。
- 比賽當日出席隊員人數不得少於 2 人。
- 下午 1:45 後不得入場，參賽者請細閱大會提供之地圖，並留意當日交通情況，選擇適合的交通工具前往會場。

2) 比賽進行時

- 參賽者不得擅自進出會場。比賽開始後，參賽者一旦離開，不得重新進入會場，直至該部份比賽完結。
- 比賽場地均嚴禁進食或吸煙。
- 比賽開始前必須關掉手提電話及傳呼機的電源。
- 比賽進行期間參加者嚴禁拍攝現場環境或比賽題目；不得翻閱任何書刊筆記，或使用各式電子工具，包括電子手帳、辭典及手提電話等，違規隊伍即時取消參賽資格。
- 參賽者必須遵從所有大會指示。若違反任何大會規則，大會保留取消其隊伍的參賽資格之權利。

3) 賽制

比賽分初賽及決賽兩部分

a. 初賽

- 以四選一的多項選擇題形式為主，亦有少量題目需要自行填寫答案。
- 參賽者須於指定時間內完成作答 60 條問題，包括多媒體問題。
- 答對每題加 1 分，答錯或棄權都不扣分。填寫多於一個答案視為答錯。
- 參賽隊伍將獲派問題紙及答案紙各一份，請在司儀的指示下分別填上隊伍編號。忘記填上隊伍編號將被取消資格。
- 答題方式請按照指示填寫在答案紙上。
- 比賽後大會將收回所有問題紙及答案紙，參賽者不得帶離現場。
- 問題卷全部以中文印刷，答案可以中文、英文、日本書寫。

- 可用藍／黑色原子筆或鉛筆書寫，字體須端正清晰。
- 所有答案會即時交由評審委員會核對，答案亦會即場公開揭曉。
- 初賽得分最高之 5 隊即時進入決賽。
- 一旦有同分情況導致未能分出勝負之時，大會即時安排對決題，以決定勝出隊伍。
- 遇有任何爭議，大會評審委員會將作出裁決。參賽者不得異議。

## b. 決賽

- 決賽以必答及搶答形式進行。
- 每隊設底分 100 分。
- 決賽設 45 條題目，包括必答題及搶答題。
- 一旦有同分情況導致未能分出勝負之時，大會即時安排對決題，以決定勝出隊伍。
- 遇有任何爭議，大會評審委員會將作出裁決。參賽者不得異議。

### i) 必答題形式

- 答對得 10 分，答錯不扣分。
- 必答題全部為 4 選 1 之多項選擇題
- 司儀讀出問題後，會有時間給與參賽各隊商討答案。當司儀宣佈時間已到時，參賽隊伍須立即根據指示，展示答案。
- 展示答案後，不得再作更改，否則當答錯論。

### ii) 搶答題形式

- 答對得 20 分，答錯扣 10 分。
- 原則上在大會司儀讀出題目後，參賽隊伍可按燈示意，在司儀講出隊伍編號後，方可作答。
- 如在司儀未讀出隊伍編號前搶先作答，該隊先扣 10 分，但可繼續回答，答中如常得 20 分，答錯再扣 10 分。
- 如有參賽隊伍在司儀未完全讀出問題時便按下燈制，司儀會立即停止發問，按燈隊伍需即時回答問題。
- 棄權或未能在限時內作答，均作答錯論，扣 10 分。
- 設補答制度，司儀宣布答錯後會示意其他隊伍繼續搶奪補答機會。
- 所有題目只有一次補答機會。如補答之答案仍然錯誤，該題將作廢。
- 補答答對得 20 分，答錯扣 10 分。
- 司儀發問後在限時內未有任何隊伍按燈，該題將作廢。

*\*主辦機構對比賽規則保留最終解釋權，並有權修改本須知內容而不作提前通知。*

全港日本文化常識問答大賽 2009  
(全香港日本事情クイズ大会 2009)

主催  
香港日本文化協會

後援  
在香港日本國總領事館  
日本國家旅遊局  
國際交流基金  
日本香港觀光交流年 2009

\*\*\*\*\*

報名表格

(為方便登記及避免錯誤，請使用深藍色或黑色原子筆以正楷字體填寫下列表格。)

中文姓名及英文姓名 (必須與身分證上顯示名字相同)	身分證號碼	聯絡電話	電郵地址	所屬院校 *請刪去不適用者
# 隊長 姓名： ----- Name：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			*曾/正就讀於：
姓名： ----- Name：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			*曾/正就讀於：
姓名： ----- Name：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			*曾/正就讀於：

請填妥上列參賽表格，於**2009年9月25日前**，以電郵、郵寄、或親身交回下列地址：

中環干諾道中 19~20 號馮氏大廈 2 樓 香港日本文化協會

(如以郵寄方式遞交，申請表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準)

電郵：[info@japansociety-hk.org](mailto:info@japansociety-hk.org)

# 主辦單位收到報名申請後將以電郵方式聯絡隊長，確認參賽身份。

所有收集資料只會作是次比賽之用